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19-039

##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已发行

### H股股份发起全面要约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已发行H股股份发起全面要约的提示性公告》。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布罗德福”）对公司全部已发行H股股份（布罗德福及/或其一致行动人已拥有及/或同意收购的公司H股股份除外，但包括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群力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H股股份）发起要约收购（以下简称“本次H股要约”），要约价格为1.0127港元每股H股。本次H股要约于2019年10月28日（星期一）下午四时正截止。

目前，本次H股要约期限已经届满，公司与布罗德福发布联合公告，对本次H股要约的截止时间、要约结果、要约结算方式、公司的

股权结构及公众持股量变化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主要内容如下：

### 1、H股要约截止

本次H股要约已于2019年10月28日下午四时正截止。

### 2、H股要约结果

截至2019年10月28日下午四时正，布罗德福共接获合计856,346,695股H股的有效接纳，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约6.64%及占已发行H股总数约16.60%。

### 3、H股要约结算

本次H股要约共接获合计856,346,695股H股的有效接纳，H股要约价格为1.0127港元/股，总现金对价为867,222,298.03港元。

### 4、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H股要约截止后（假设布罗德福根据H股要约收购的该等要约股份已完成转让），布罗德福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378,599,052股A股及4,293,248,695股H股（包括通过群力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2,714,736,000股H股）的权益，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约75.01%。

布罗德福及其一致行动人于本次H股要约前及本次H股要约截止后（假设布罗德福根据H股要约收购的该等要约股份已完成转让）持股情况如下：

#### （1）本次H股要约前持股情况

	A股	H股	合计	占总股本比例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5,310,255,162	722,166,000	6,032,421,162	46.78%

辽宁港湾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8,309,590	0	68,309,590	0.53%
群力国际有限公司	0	2,714,736,000	2,714,736,000	21.05%
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	0	0	0	0.00%
关联基金经理	34,300	0	34,300	0.00%
<b>合计</b>	<b>5,378,599,052</b>	<b>3,436,902,000</b>	<b>8,815,501,052</b>	<b>68.37%</b>

(2) 本次H股要约增持情况

	A股	H股	合计	占总股本比例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0	0	0	0.00%
辽宁港湾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0	0	0.00%
群力国际有限公司	0	0	0	0.00%
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	0	856,346,695	856,346,695	6.64%
关联基金经理	0	0	0	0.00%
<b>合计</b>	<b>0</b>	<b>856,346,695</b>	<b>856,346,695</b>	<b>6.64%</b>

(3) 本次H股要约截止后（假设布罗德福根据H股要约收购的该等要约股份已完成转让）持股情况

	A股	H股	合计	占总股本比例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5,310,255,162	722,166,000	6,032,421,162	46.78%
辽宁港湾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8,309,590	0	68,309,590	0.53%
群力国际有限公司	0	2,714,736,000	2,714,736,000	21.05%
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	0	856,346,695	856,346,695	6.64%
关联基金经理	34,300	0	34,300	0.00%

理				
合计	5,378,599,052	4,293,248,695	9,671,847,747	75.01%

## 5、公众持股量

待布罗德福根据H股要约收购的该等要约股份完成转让予布罗德福后，3,222,688,252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约24.99%，由公众持有，公司的公众持股量将不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8.08(1)(a)条所载的最低公众持股量规定。公司已向香港联交所申请于2019年10月28日至2020年4月29日期间，暂时豁免严格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8.08(1)(a)条。布罗德福及公司将于切实可行情况下尽快采取适当措施，以恢复所规定的最低公众持股量。后续公司将对公司股份恢复公众持股量的情况作进一步公告。

本次H股要约收购不影响公司在A股的上市地位。

该公告的进一步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告附件，附件为《联合公告(1)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代表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提出强制性无条件现金要约以收购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之所有已发行H股（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士已拥有及/或同意将予以收购者除外，但包括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之H股）截止(2) H股要约之结果及(3) 本公司之公众持股量》。

特此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8日